

证券代码：873379

证券简称：新维生科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广东新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3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3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林政纬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以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本公司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（知易贷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业务发展需要

- 1.1 同意本公司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（知易贷），贷

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（大写）伍佰万元正，贷款期限不超过壹年，贷款资金用于补充日常流动资金周转。

1.2 本公司作为专利权人，同意将本公司的专利作为本次贷款的质押物，并依法办理有关质押登记手续。

1.3 同意由林政纬、深圳瑞柯鑫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坤伟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之全额还款担保，若本公司未能履行还款责任，代本公司清偿上述贷款本息。

1.4 同意以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收入偿还上述贷款本息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免予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”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东新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广东新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24 日

